

表 3 水利署第四河川局中央管在地諮詢小組會議

辦理情形表

會議名稱	水利署第四河川局中央管在地諮詢小組第 26 次會議			
會議日期	111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10 點 00 分			
會議地點	第四河川局水情中心 3 樓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	李局長友平			
參與委員與相關機關、單位與人員	單位名稱	姓名(含職稱)	單位名稱	姓名(含職稱)
	彰化環境保護聯盟	委員 施月英	經濟部水利署	副工程司 鄭皓中
	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委員 陳明信	經濟部水利署 第四河川局	副局長 張朝恭 課長 陳進興 副工程司謝光智 工程員 洪郁民
	湖埔社區大學	委員 林淑玲	彰化縣政府水利資源處	科長 李百迪 技士 黃建升
	第四河川局副局長退休	委員 王慶豐	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副主任 許裕雄 吳佳穎
	彰化縣西海岸環境教育保護協會	委員 魏清水	睿泰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陳剛南
	逢甲大學	委員 許少華	橙石策略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專案經理 呂珮綺
本次會議討論重點與結論(辦理情形)	<p><u>討論議題：</u> 鹿港南分圳(埔崙里)新建箱涵工程審議。</p> <p><u>議題意見摘要：</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工程位於嚴重土壤液化區，請問有關地層下陷對於本案的渠道設計是否會影響排洪？ 2. 本工程南分圳及新建箱涵共同匯入口的閘門，日後如何維護管理？ 3. 本工程在施工期及維護期間，對於魚類及蛙類保育類的棲地保全與維護管理對生態衝擊減輕迴避縮小，請問有哪些措施？ 4. 由於該河段位於鹿港運動公園內，需有多元的設施及環境營造。建議主管機管，對南分圳的水質應謀籌經費，加以改善。改善完妥後，本河段應可配合環境，以土溝明渠的方式構建，營造更適合活動的水環境。 5. 生態調查資料盤點透過現場空拍發現除了大葉山欖及阿勃勒之外，還有臺灣欒樹等樹種，且移除 50 多顆的樹木樹徑有超過 20~30 公分，需注意移植方式。(移植-地方、社區、需求；移植：-數量、明確位置) 6. 本工程範圍用地是否辦理都市更新或非都市更新區域，或是存有文化遺址，或位於地質敏感區、舊有墳墓區，廢棄物清除，重金屬污染都可能影響日後辦理用地及施工期程，建請於設計階段調查清楚。 			

7. 為方便日後移植運送，建議可以善用美植袋進行保固，以利工程進行，若未來發現此地無法種植過多樹木，可將樹木移至東螺溪，增加樹種的存活率。（於樹種調查時，如楊梅、筍荖、胡楊木、紅仙丹、春不老、破布子、烏白、印度紫檀、蒲葵，在海邊種植不易，需考量海邊適應力）
8. 完成後是兩管同時使用，還是某一管會因阻力小而先有水流？
9. 改善方式除了採加蓋箱涵外，是否考慮明渠或運用現地荷花池等低地滯洪方式辦理，建議再思考。

議題辦理情形：

1. 鹿港鎮雖於近 30 年來之累積下陷量達 30 公分左右，惟經調查近年來之下陷速率已趨近於 0 公分/年，研判地層下陷對本次新設之渠道並無影響。
2. 本案新舊箱涵銜接處採自然分流、匯流方式設計，並無設置閘門控制水流。
3. 施工中棲地保全與維護管理提出以下保育建議：
 - (1) 工區施作時以防護柵欄隔離避免生物棲地受干擾。
 - (2) 設置截水設施作為防護設備，以保護周遭自然生態環境，避免汙水流入池內或滲入土壤造成生態之破壞。
 - (3) 另定期巡檢周邊水域及水溝，避免工程落塵進入水域造成環境破壞。
4. 縣府後續辦理鹿港市區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事宜，減少民生廢污水直接排入南分圳造成的水質污染問題。
5. 阿勃勒、雞冠刺桐、蒲葵 30 公分以上樹徑，需看是否為地方里民認定為大樹或民俗植物（於當地有歷史文化或情感意涵在），後續於生態地方說明會確認原外來種樹種如阿勃勒等，是否為先前里民指定用樹，若新植可另外新植原生樹種海埔姜（蔓荊）、山埔姜、黃荊（埔姜仔）、草海桐、野牡丹、文殊蘭、石斑木等樹種。
6. 經調查此地區非屬於地質敏感區，惟於運動公園興建前，為公墓區域，後續開挖若遭遇文物、遺骸，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7. 移樹建議以樹木移植作業參考原則，請施工廠商委託專業園藝廠商，進行移植或新植處理，若新植可另外新植原生樹種海埔姜（蔓荊）、山埔姜、黃荊（埔姜仔）、草海桐、野牡丹、文殊蘭、石斑木等樹種，以上建議皆可適應當地環境之原生樹種。
8. 本案工程完成後，新建箱涵將與既有箱涵同時使用、共同分洪，另兩箱涵高程相同，將不會有其中一箱涵因阻力而先有水流之狀況。
9. 因南分圳排水之水質較差，常發出惡臭，考量本次施工位置位於鹿港鎮運動公園內，若採明渠形式，該水質惡臭問題恐引發運動公園內休憩民眾反彈，建議仍採取暗渠箱涵之形式。

其他